

金乡县人民法院 司法询价告知书

金乡凌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金乡县民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李效骞与金乡凌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张玉环与金乡县民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二案【执行案号为（2019）鲁 0828 执恢 164 号、（2019）鲁 0828 执 973 号】，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因拍卖需要，现已委托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对二被执行人金乡凌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金乡县民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金乡县高河街道赵阁村北、金丰线以西、油坊村耕地以东金清线以北的房地产及院落一处的一年的管理费进行司法询价。请自本通知 7 日内到金乡县人民法院选取评估机构，逾期不到场，视为自动放弃相关权利。

联系电话：0537-8976112

